

##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公司现金分红方案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规定的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关情形。

#### 一、审议程序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91,623,150.97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 -1,575,204,866.60 元，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 -1,166,995,656.42 元。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 1、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00	0.00	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1,623,150.97	-519,081,912.84	-460,384,815.29
研发投入（元）	87,866,896.55	171,520,575.30	214,037,596.60
营业收入（元）	2,122,505,121.70	3,028,811,074.37	3,962,149,977.01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575,204,866.60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166,995,656.42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390,363,293.0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473,425,068.4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5.19%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均未进行现金分红，但鉴于公司各会计年度净利润均为负值，因此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3、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2024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负，并综合考虑公司当前业务发展情况及后续日常经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 四、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说明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意见如下：

董事会认为：鉴于2024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董事会按照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的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分红政策规定，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并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是基于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短期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的需要做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 五、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